附件1

企业职工技师高级技师补贴申领

承 诺 书

根据《淄博市企业职工技师高级技师补贴发放实施细则》（以下简称《实施细则》）规定，我单位就\*\*\*\*年度企业职工技师高级技师补贴申领有关事项郑重承诺如下：

一、我单位\*\*\*\*年度新取得取得技师（二级）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\*\*人，新取得高级技师（一级）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\*\*人，新引进取得技师（二级）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\*\*人，新引进取得高级技师（一级）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\*\*人。以上人员均已办理就业登记，全职在我单位工作并已按规定缴纳社会保险，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信息真实有效。

二、我单位参照《实施细则》补贴标准和发放条件，对在职职工发放一次性补贴。在年度总补贴金额超过5万元时，超出部分由我单位承担。

单位名称（盖章）：

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(签名)：

年 月 日